



编者按

“一部民法典，保护你我他。一席法官语，心系千万家。”即日起，本报与章丘法院联合策划，推出《法官说“典”》栏目，努力宣传、推进、保障《民法典》实施，让《民法典》走进千家万户，为美好生活保驾护航！

宝宝在出生前，享有民事权利吗？



我国民法典规定，每个人的民事权利是“始于出生，终于死亡”的。那么没出生的胎宝宝有民事权利吗？民法典说，有！在母亲怀孕期间，胎宝宝就享有民事权利了。他们有权接受纯获利益的无偿赠与，比如说祖上老宅，比如说家传珍宝。甚至胎宝宝还能继

承遗产，我国民法典规定，应当为小家伙们留有继承份额。

那么胎宝宝毕竟没有出生，能否顺利分娩还未可知，所以民法典也规定了两种情况，一方面如果是胎宝宝顺利出生，从被孕育期间直至出生后一直享有民事权利，哪怕小生命出生后在这个世界上只有片刻的停留。另一方面如果出生时是死体，被孕育期间的民事权利，按民法典的规定，自始就没有。

除了以上民事权利的规定外，民法典婚姻家庭编也有对胎

宝宝的保护。比如宝宝在被妈妈孕育期间，通常爸爸是不能提出离婚的。

孩子是民族的希望，国家的未来。对孩子的权利保护，我国民法典人性化地向前延伸到生命的孕育和缔造之初，最大限度地去保护每一个生命的身心健康。所以以胎宝宝们，在民法慈母般的保护下，傲娇地茁壮成长吧！

附民法典规定：

第十六条 涉及遗产继承、接受赠与等胎儿利益保护的，胎儿视为具有民事权利能力。胎儿

娩出时为死体的，其民事权利能力自始不存在。

第一千一百五十五条 遗产分割时，应当保留胎儿的继承份额。

第一千一百五十五条 胎儿娩出时是死体的，保留的份额按照法定继承办理。

第一千零八十二条 女方在怀孕期间、分娩后一年内或者终止妊娠后六个月，男方不得提出离婚；但是，女方提出离婚或人民法院确有必要受理男方离婚请求的除外。

章丘法院



扫一扫看视频

刘台安置房正式交付啦

章丘区全力推进“回迁提速”，今年还有5个安置房项目交付



健身区、游乐区等功能齐全。

本报9月16日讯（记者 支倩倩 通讯员 李志鹏）在章丘区工业四路以东、章源电力以南，有10幢崭新的高颜值楼房，其“高大上”的外立面吸引了不少路人注目。这里就是章丘区刘台安置房项目。9月15日，刘台安置房正式开始交付。

交付现场，红色的拱门映衬着幸福的心情。即将搬进生态优美、设施完善的新小区，是刘台村回迁群众期待已久的一刻。许多人按捺不住迫切的心情，全家出动，早早就赶到交房现场办理相关手续。走进小区，郁郁葱葱的树木花草、运动跑道环、多功能健身区、缤纷多彩的儿童游乐

设施，共同组成一幅幸福安居画卷。“住在这里就像住进了花园一样。”拿到钥匙的群众脸上洋溢着喜悦。

安置房建设是章丘区重点民生保障工程，事关民生福祉与群众切身利益。为切实保障安置房住房需求，今年以来，章丘区安置房建设指挥部以党史学习教育为契机，主动对标对表，将安置房新开工建设及竣工交付列入“我为群众办实事”事项清单，凝聚合力，主动靠前，为安置房建设装上了“红色引擎”，为城市发展注入澎湃动力，为住有所居注入幸福内涵。

今年，西琅沟、白泉、长青、

北皋埠等项目陆续交付，包括刘台项目在内，共有10个安置房小区完成竣工交付。按照任务目标，章丘区还将有5个安置房项目在今年交付。其中，党校街南首将于9月18日抓阄选房，其余项目也在加速推进。

章丘区安置房建设指挥部相关负责人表示，接下来将紧紧围绕区委区政府工作部署，以“拼”的状态、“抢”的意识、“干”的热情投入安置房建设中去，全力以赴加大建设力度，破解瓶颈难题，完成任务目标，真正让安置小区变成高品质和谐宜居新社区，不断增强回迁群众获得感、幸福感。

刁镇综合执法办公室扎实开展人居环境整治



对广告牌进行统一整治。

本报9月16日讯（通讯员 万源）近日，刁镇综合执法办公室根据街道关于开展环境整治、美化的安排和部署，统一思想，提高认识，狠抓落实，切实增强搞好环境综合整治工作的责任感和紧迫感，迅速掀起了一场环境综合整治的高潮，把环境卫生综合整治工作作为

当前的一项大事、要事、急事来抓，以扎实的工作取得较好的工作成绩。

通过这次的人居环境整治工作，刁镇街道环境得到大力提升，下一步，综合执法办公室将继续发力，将环境整治工作做好、做实，努力打造一个村村优美、路路整洁、处处和谐的美丽街道。

本报9月16日讯（通讯员 芦小珍）为扎实推进建筑垃圾领域专项治理工作深入开展，连日来，章丘区环卫中心不断完善组织领导、强化部门联动、加密开展集中整治，建筑垃圾专项治理工作成果显著。

为确保工作顺利开展，章丘区环卫中心召开建筑垃圾治理工作专项会议，通报了全区建筑垃圾大排查、大整治情况。同时，成立工作专班，突出重点，坚持问题导向、目标导向和效果导向，聚焦建筑渣土管理，加大自查自纠力度，强化追责问责，提升督查实效，保证整改工作到位。

章丘区环卫中心按照建筑垃圾专项工作方案安排，依托章丘区渣土办持续强化24小时巡查制度，分2个片区，成立6个执法中队，坚持“昼查、夜查”常态化和“最严厉处罚”原则，保持“露头就打”的高压态势，联合相关执法部门加密开展集中整治行动。截至目前，共出动人员490余人次，执法车辆120余车次，日常巡查48次，夜间执法行动21次，对全区各工地及渣土运输车辆行驶路线进行了巡查检查，共发现问题80余处，整改完毕65处，移交交警暂扣车辆事件3件，移交城管局8处，下达行政处罚4处，移交纪委私自接收建筑垃圾线索1次。

下一步工作中，章丘区环卫中心将与交警、城管等部门一道，密切协作、协同作战、凝成合力，在全面巩固整治成果的基础上，继续深化“抓源头、控途中、严查处、保长效”的工作机制，采取定期抽查和不定期检查的方式，加大力度、创新举措、补齐短板，确保章丘区渣土管理工作规范高效。



多部门联动，确保渣土管理工作规范高效。

“容缺+承诺”，服务暖人心

章丘区住建局城建档案馆以“住建加速度”全力助推审批效率再提升

本报9月16日讯（记者 支倩倩 通讯员 尹慧聪）“多亏了区住建局城建档案馆容缺办理机制，我们才得以按期给群众交房，这是惠民利民的好政策！”正在办理竣工备案手续并顺利交房的章丘一项目负责人员说。

据了解，章丘区住建局城建档案馆坚持“让群众少跑腿快办事”的工作原则，准确把脉瞄准需求“一痛点”，打破传统模式，全面落实“容缺+承诺”制，由专业业务人员进行全面指导服务、检查评估，在档案基本齐全、完整、系统的前提下采取容缺受

理。在容缺受理后，一次性告知申请人需要补全的材料，申请人根据告知内容做出承诺后，再作出验收认可意见，以优质服务提升群众、企业办事便利度。

自入驻章丘区新政务服务大厅以来，城建档案馆切实履行“进一扇门”的承诺，搭建沟通“一桥梁”，衔接上下部门、沟通多方需求主体，积极宣传政策、答疑解惑、高效办事。在了解到项目21个单体工程急于办理交房手续后，城建档案馆急企业所急、想企业所想，身体力行深入一线，与项目资料员连续多日加

昼查夜查常态化，采取最严厉处罚
章丘区环卫中心全力做好建筑垃圾专项治理